

黄山学院 2026 年纸质图书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第二包）

任务号：JCS D34000120260772 号 项目编号：HJACG2026G023 合同编号：HJACG2026G023-2

甲方(买方)：黄山学院 电 话：0559-2546635

乙方(卖方)：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电 话：027-51850905

买方通过黄山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组织的招标投标活动，经评标委员会的认真评审并经项目招标领导小组批准，决定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授予卖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买卖双方商定同意按如下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

一、货物、服务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

本合同所采购货物、服务的名称、技术规格和数量在卖方投标书中有明确规定。如本合同所附清单与投标书不一致的，以投标书为准。

二、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项目招标文件及答疑、更正公告；
- (2) 本项目中标公告；
- (3) 卖方提交的投标书及书面承诺函；
- (4) 双方另行签订的补充协议。

三、合同金额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以及卖方承诺，本项目报价方式采用折扣报价，投标报价为 48%。本合同的总金额为 ¥6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陆拾万圆整）。

四、付款条件

项目验收合格后分两次支付，时间分别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和 2026 年 9 月 30 日前，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已到图书的合同价款，2026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采购人提交验收报告、合同，中标人提交发票原件等信息，经采购人学校财务处审

核后，由采购人按申报的资金支付方式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结款时，中标人务必要向采购人提交采购人所有图书清单并开具正式发票，该清单需由采购人 3—5 人验收小组签字盖章方可有效。

五、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一）交付期限：卖方收到买方的订单，按时间分三次供货。所订中文图书以 2026 年 4 月 30 日、2026 年 5 月 31 日、2026 年 9 月 10 日为对应供货时间截点，需在对应批次截止时间点前分批次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注：卖方必须在 2026 年 9 月 10 日前将所购图书全部加工完毕并送到买方指定地点摆放，完成本次招标任务后，经买方验收合格后方可结款图书。订到率不得低于 90%。卖方出版变更应及时通知买方，不能供应的图书，应及时反馈未订到原因。对于现货采购图书，卖方应提供采集器现场查重，并当场将现采数据提供给买方。卖方应在 30 天内将现场所选图书全部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卖方不得因利润等原因故意不提供买方所订图书。任何情况在规定供货时间内到书率低于 90%，买方有权削减采购额度、扣减或没收履约保证金，直至终止合同。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责任与义务，提交一份完整的自我验收报告，由买方进行验收。

（二）交付地点：黄山学院

（三）交付方式：卖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结束并通过验收。

六、验收质量标准

卖方保证提供的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及行业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若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还要同时符合货物来源国的官方、行业及生产厂商的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中之较高者。上述标准为已发布的且在货物交付时有效的最新版本的标准；当货物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时，产品必须附有原产地证明、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机构的检验证明、合法进货渠道证

明及海关完税证明，此外，有关技术资料中须附有全文翻译的中文文本。

七、安全保证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相关规范标准。乙方对供货、施工过程及交付使用后正常运行中的人身、财产安全负全部责任。

八、违约责任

（一）卖方供货期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如果卖方由于自身的原因未能按期履行完合同，买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其标准为按每延期一周收取合同金额的 1%，但误期赔偿费总额不得超过履约保证金总额。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在此情况下，卖方不得要求买方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二）卖方供货期内未能交货。卖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遇到不能按时交货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期履行合同的理由、延误的时间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有权决定是否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或终止合同。如买方终止合同，卖方不得要求买方返还履约保证金；如买方同意延长合同的履行时间，卖方必须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卖方交货不符合合同质量标准，卖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由此造成的误期赔偿费按照前款约定执行。如卖方在买方规定的时间内未能提供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买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卖方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四) 卖方将合同转包,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的, 买方有权终止合同, 没收履约保证金, 并提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卖方进行采购金额千分之五的罚款, 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 买方未能按时组织验收、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收货物或服务的、验收合格后买方未能按时提请付款的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按规定处理。

九、履约保证金和质保期

卖方在签订合同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买方提交人民币壹万贰仟元整的履约保证金。履约期限按招标文件规定完成。

本项目免费质保期 1 年。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 黄山学院 签订,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 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 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 可以向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 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甲方(买方): 黄山学院

乙方(卖方): 湖北三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日期: 2026 年 4 月 2 日

日期: 2026 年 4 月 2 日